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30日发出，并于2024年5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傅青炫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授予条件已成就。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同意以2024年5月6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6名激励对象24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增加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控股股东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增加无偿担保额度，是控股股东支持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措施，有利于满足子公司日常资金需

求，保障经营活动的顺利拓展，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的担保为关联交易，本次关联担保为无偿担保，子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亦无需提供反担保。本次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规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傅青炫、张东琴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特此公告。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